

福州英华职业学院（教务处）文件

英华教发〔2024〕15号

关于开展院级课程思政示范课程建设项目 中期检查的通知

各系（院、部）：

为大力推进学院课程思政建设工作，充分发挥课程思政示范课程的引领辐射作用，根据《福州英华职业学院全面推进课程思政建设工作实施方案》（榕英华教〔2023〕19号）和《关于开展2023年度课程思政示范课程建设项目申报工作的通知》（英华教发〔2023〕18号）文件精神，决定对2023年度立项的院级课程思政示范课程建设项目进行中期检查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检查范围

2023年度立项的院级课程思政示范课程建设项目，项目清单详见《2023年度课程思政示范课程立项项目名单》（附件1）。

二、检查内容

（一）建设内容

项目是否按照《关于开展2023年度课程思政示范课程建设项目申报工作的通知》中的建设项目指南要求进行建设。

（二）建设进度

项目进度是否符合文件要求，阶段性成果是否完成。

（三）预期成果

对标国家、省教育厅和学院相关文件要求，结合项目开展实际情况和项目申报书，制订下一阶段项目开展计划，预计取得成果。

三、工作要求

各系（院、部）务必高度重视和认真组织本次中期检查工作，以中期检查为契机加强课程思政建设指导和监督，切实推进课程思政建设，要求教师强化育人意识，找准育人角度，提升育人能力，构建全员全程全方位育人大格局。

四、材料报送

（一）项目负责人根据项目实际进展填写《课程思政示范课程建设项目中期检查表》（附件2）（双面打印一式一份）。

（二）项目中期成果材料（电子版）

1. 一套体现“课程思政”改革思路的课程标准（按新模板格式）；
2. 一套体现课程思政特点的新教案（按新模板格式）、

新课件；

3. 一篇课程思政教学改革案例；

4. 一节代表性课程的完整教学设计教学样例和教学实施流程说明（尽可能细致地反映出教师的思考和教学设计，在文档中应提供不少于5张教学活动的图片，要求教学设计样例应具有较强的可读性，表述清晰流畅）。

以上材料以系（院、部）为单位，于6月26日前报送至教务处教学科，同时将电子版发送至教务处邮箱：
fzaccjwc@163.com。

联系人：张倩倩

电话：13405960882

参考网站：新华网新华思政-全国高校课程思政教学资源服务平台 <https://xhsz.news.cn/curriculum>

附件：1. 2023年度课程思政示范课程立项项目名单

2. 课程思政示范课程建设项目中期检查表

